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9月28日至2024年12月27日止。

第 78909326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5月29日

商 标

VENSHOP

申 请 人 广州钰文控股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大干围路38号第五工业区11之一楼601自编638室

代理机构 厦门睿有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；商业管理和组织咨询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通过网站提供商业信息；为他人推销；人事管理咨询；在计算机数据库中更新和维护数据；会计；寻找赞助；药用、兽医用、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服务